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第 9 次(第 751 次)董事會議事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9 年 9 月 25 日下午 2 時 0 分正

貳、確認第 750 次董事會議事錄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109 年 8 月份營運及財務分析報告。
- 二、109 年 9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摘要報告。
- 三、109 年度本公司綜合研究所新增「社區能源管理系統與 AMI 用戶端通訊整合精進研究」及「台電綜研所深澳所區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」研究計畫，敬請備查。
- 四、本公司近 3 個月內完成之委託研究計畫結案報告表及成果報告書共計 11 項，敬請備查。
- 五、本公司所有新北市蘆洲區光華段 1230、1418 及 1551 地號 3 筆土地，面積合計 800 平方公尺，依本公司「土地提供綠美化案件處理要點」規定，委託新北市蘆洲區公所施以綠美化管理，敬請備查。
- 六、本公司土地辦理出售：(一)南投縣南投市新廊段 1437 地號土地，(二)高雄市美濃區德興段 651-3、755-1 及 756-1 地號 3 筆土地(2 座塔地)，(三)苗栗縣三灣鄉崁頂寮段 287-8 地號等 3 筆土地(1 座塔地)；共計 3 案，敬請備查。
- 七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」規定，配合修正本公司「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」及「經理人權責劃分表」相關內容，敬請備查。
- 八、本公司明潭發電廠兼大觀發電廠許廠長宗源、萬大發電廠鄧廠長敏立年滿 65 歲，依規定屆齡退休，並自 109 年 10 月 1 日生效，其原任職務均應予免除，敬請備查。
- 九、109 年 9 月份派免非單位主管之一級職員共計 7 員，業經董事長核准，敬請備查。

十、上次會議指示或決議事項暨歷次會議未結案部分辦理情形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一、人事討論案

人事討論案－第一案

案由：據本公司經理部門簽報，明潭發電廠兼大觀發電廠廠長許宗源、萬大發電廠廠長鄧敏立將於109年10月1日屆齡退休，其中明潭發電廠兼大觀發電廠廠長遺缺經依本公司「高階層主管遴派作業要點」規定遴選考評，擬由卓蘭發電廠廠長劉演鎮升任，卓蘭發電廠廠長遺缺經依規定遴選考評，擬由大甲溪發電廠副廠長陳世銘升任；萬大發電廠廠長遺缺經依規定遴選考評，擬由發電處副處長張天瑞升任。以上各員原任職務均應予免除，並自109年10月1日起生效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公司經理部門109年9月21日簽辦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，通過。

二、業務討論案

業務討論案－第一案

案由：據本公司經理部門簽報，本公司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規定，應負擔國際原子能總署(IAEA)核子保防檢查費款項，茲受該費用調漲等因素影響，109年度原編預算約不足新臺幣360萬元，擬於公眾服務處統籌之「分攤其他費用」相關項下勻支，請審議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據本公司經理部門109年9月1日簽文說明：

(一)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7條規定，本公司應負擔IAEA核子保防檢查費款項，茲已撥付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109年上半年核子保防檢查費新臺幣1,362萬2,635元整。

(二)IAEA年度檢查費自107年由99萬歐元調漲至114萬3,414歐元，IAEA年度檢查費為定額，且係由本國所有保防設施單位

依接受之檢查量比例分擔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根據本(109)年度IAEA對我國已實施之檢查作業，以及本年度下半年IAEA對我國之檢查計畫，本年度本公司可能負擔約近全額之IAEA年度檢查費，所需費用估算如下：

上半年費用571,707歐元*實際匯率34.68新臺幣/歐元+下半年費用571,707歐元*預估匯率38.00新臺幣/歐元=新臺幣4,160萬元。

(三)核能發電處核能發電費用項下之「U76分攤其他費用」預算原編列新臺幣3,800萬元，因上述原因，預估約不足新臺幣360萬元，擬於公眾服務處統籌之109年度「U76分攤其他費用」預算之其他零星分攤項下支應，最後結算費用以原能會發函通知之繳費金額為準。

(四)依據本公司「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」四、10.(3)A(C)項規定，捐助、補助及分擔，未及編列預算或預算編列不足支應之項目而急需辦理，可在預算總額內容納且每案金額超過50萬元者，由董事會核定。

二、特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，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臨時動議—第一案

提案人：彭董事繼宗

案由：建請公司成立任務編組推動公司設置托育設施。

說明：

一、國內少子化情形嚴重，歷任總統皆視之為國安問題，現任蔡總統在第一任競選時提出「請給爸媽平價、優質、普及之公共化托育」之口號，現亦已成政府政策。公司近幾年來大批進用年輕同仁，福利會亦經常舉辦職工聯合婚禮，參加者眾，董事長及丁理事長更以獎金加碼方式鼓勵生

育，未來托育問題值得重視。

二、現教育部、衛服部、經濟部皆責成台電要在北中南東區成立 13 個托育場所，但因場地涉及 7 大系統，可能有些適合點位之經管單位不願提供，為利場地之協調，建請總經理擔任任務編組召集人，讓托育設施能夠順利設置，年輕同仁能夠勇於生養。

決議：本案列入紀錄，請經理部門參考辦理。

柒、散會（16 時 55 分）